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44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95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912.5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8,112.5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92.69 万元（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7,619.8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8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16.65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2.1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051.8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85.77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9,537,140.42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97,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

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日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44063401040004735	48,231.4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44063401040004818	165,186.4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44063401040004883	2,323,722.54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537,140.42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17年12月31日，理财户余额为97,000,000.00元，募集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677)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合计				9,7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

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9,700.00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019)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192)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422)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70677)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和经济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合计				33,700.00

(续上表)

序号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已收回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理财收益(元)
1	2017.2.28	2017.7.10	3.75	8,000.00		1,084,931.51
2	2017.7.17	2017.10.16	3.90	8,000.00		777,863.01
3	2017.10.18	2017.12.20	4.00	8,000.00		552,328.77
4	2017.12.28	2018.3.20	4.20		8,000.00	
5	2017.11.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1,300.00	
6	2017.11.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400.00	
合计				24,000.00	9,700.00	2,415,123.29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品质，满足市场对公司产品质量的更高要求。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6,410.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大亚湾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393 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情况事后确认的议案》。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7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即时赎回到账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司本次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但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用于新股配售、申购，亦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超额部分购买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符合董事会授权的产品范围，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亦未损害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予以确认。截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将超额的 1,700 万元理财产品赎回，相关款项已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相关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619.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6.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1.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亚湾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否	15,013.85	15,013.85	1,041.89	6,953.19	46.31	2018年12月	[注1]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605.96	2,605.96	274.76	1,098.68	42.16	2018年12月	[注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619.81	17,619.81	1,316.65	8,051.87					
合计	—	17,619.81	17,619.81	1,316.65	8,051.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2) 大亚湾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投产，故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未完工，故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人民币 1700 万元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可以随时赎回；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人民币 8,000 万元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0 日，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53.71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由于生产设备仍在调试以及产权证尚未办妥，因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大亚湾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未能在原定 2017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相关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注 1]：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大亚湾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尚未完工，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